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阿科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学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4,300,000 股（均为 IPO 前取得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7.63%，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3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7.63%。

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崔小丽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10,000,000 股（均为 IPO 前取得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37%，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37%。

朱学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崔小丽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4,3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9.00%，其中合计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3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9.00%。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2020 年 11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2020-067），因个人资金需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学军先生拟自 2020 年 12 月 15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11 日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不超过 2,638,125 股（含），即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0%，且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5.00%。同时，将严格

遵守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0% 的规定。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格。

因个人资金需求，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崔小丽女士拟自 2020 年 12 月 15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11 日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不超过 2,500,000 股（含），即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84%，且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5.00%。同时，将严格遵守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的规定。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格。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15 日，减持计划实施时间过半，朱学军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51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72%；崔小丽女士尚未减持公司股票。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朱学军	5%以上第一大股东	24,300,000	27.63%	IPO 前取得：24,300,000 股
崔小丽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0,000,000	11.37%	IPO 前取得：10,00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朱学军	24,300,000	27.63%	朱学军与崔小丽为夫妻关系
	崔小丽	10,000,000	11.37%	
	合计	34,300,000	39.00%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 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 式	减持价格区 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当前持股数 量 (股)	当前持 股比例
朱学军	1,510,000	1.72%	2020/12/15 ~ 2021/3/15	大宗交 易	24.17-24.20	30,259,257.17	22,790,000	25.92%
崔小丽	0	0%	2020/12/15 ~ 2021/3/15	集中竞 价交易	0 -0	0	10,000,000	11.37%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减持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学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崔小丽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方式不确定性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6日